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持续督导现场检查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通源石油		
保荐代表人姓名：胡玉林	联系电话：0532-80990830		
保荐代表人姓名：许光	联系电话：0532-80990830		
现场检查人员姓名：胡玉林			
现场检查对应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27日			
现场检查时间：2024年12月23日-2024年12月27日			
一、现场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意见		
（一）公司治理	是	否	不适用
<p>现场检查主要手段：</p> <p>（1）查阅历次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材料，包括会议通知、会议决议、会议记录、公告等；</p> <p>（2）查阅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p> <p>（3）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及其他部门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公司基本制度的执行情况；</p> <p>（4）与公司相关部门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公司与关联企业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p>			
1.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是否完备、合规	√		
2.公司章程和三会规则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3.三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时间、地点、出席人员及会议内容等要件是否齐备，会议资料是否保存完整	√		
4.三会会议决议是否由出席会议的相关人员签名确认	√		
5.公司董监高是否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履行职责	√		
6.公司董监高如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7.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如发生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8.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是否独立	√		
9.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 内部控制			
现场检查主要手段： (1) 查阅内部审计部门资料，包括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部门工作文件； (2) 查阅审计委员会资料，包括审计委员会工作总结、工作计划、会议文件等； (3) 查阅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及投资决策相关的董事会决议、公司对外投资交易记录； (4) 查阅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明细表； (5) 与公司财务部人员、董事会秘书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沟通。			
1.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	√		
2.是否在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如适用）			√
3.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是否合规	√		
4.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等（如适用）	√		
5.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如适用）	√		
6.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等（如适用）	√		
7.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审计	√		
8.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前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如适用）	√		
9.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		
10.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年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适用）	√		
11.从事证券投资、委托理财、套期保值业务等高风险投资是否建立了完备、合规的内控制度	√		
(三) 信息披露			

<p>现场检查主要手段：</p> <p>(1) 查阅历次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材料，包括会议通知、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p> <p>(2) 查阅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公告内容；</p> <p>(3) 查阅深交所互动易网站刊载公司资料；</p> <p>(4) 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p>			
1.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是否一致	√		
2.公司已披露的内容是否完整	√		
3.公司已披露事项是否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取得重要进展	√		
4.是否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保密情况等是否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6.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是否及时在本所互动网站刊载	√		
(四)保护公司利益不受侵害长效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p>现场检查主要手段：</p> <p>(1) 落实《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中关于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的规定；取得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其他公司内部的相关规定；</p> <p>(2) 查阅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审议程序文件及相应信息披露文件，与公司高管进行沟通，抽查大额资金往来等。</p>			
1.是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制度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否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		
3.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4.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		
5.是否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		
6.对外担保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7.被担保方是否不存在财务状况恶化、到期不清偿被担保债务等情形	√		
8.被担保债务到期后如继续提供担保，是否重新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
(五) 募集资金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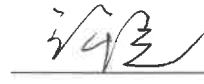
<p>现场检查主要手段： (1) 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银行对账单、合同、发票、记账凭证、银行回单等； (2) 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 (3) 核查公司公告内容。</p>			
1.是否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是否有效执行	√		
3.募集资金是否不存在第三方占用或违规进行委托理财等情形	√		
4.是否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司是否未在承诺期间进行风险投资	√		
6.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情况是否一致，项目进度、投资效益是否与招股说明书等相符		√	
7.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风险	√		
(六) 业绩情况			
<p>现场检查主要手段： (1) 访谈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 查阅、复核公司在深交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告的内容； (3) 了解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核查公司业绩与行业情况是否匹配。</p>			
1.业绩是否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况	√		
2.业绩大幅波动是否存在合理解释	√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业绩是否不存在明显异常	√		
(七)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p>现场检查主要手段： 取得公司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做出的承诺文件，核对履行承诺条款对应的相关材料，了解承诺履行情况及相关信息披露情况。</p>			
1.公司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2.公司股东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八) 其他重要事项			

<p>现场检查主要手段： 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查阅分红相关制度、三会文件、公司对外投资决策制度及内部履行的审批文件等，了解行业经营环境变化及公司经营情况。</p>			
1.是否完全执行了现金分红制度，并如实披露	√		
2.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是否合法合规，并如实披露			√
3.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及合理原因	√		
4.重大投资或者重大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		
5.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		
6.前期监管机构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是否已按相关要求予以整改			√
<p>二、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说明</p>			
<p>发行人2022年度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内部结构及募投项目进度较募集说明书有所调整，发行人已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结构并延期的议案》并进行公告。</p> <p>本次现场检查未发现其他需要进一步整改的事项。</p>			

(本页无正文，为《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持续督导现场检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胡玉林


许光

